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1 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迪尔”）2021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鉴证，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一、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重大缺陷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在本次内部控制审计中，注册会计师注意到爱迪尔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如下重大缺陷：

（1）公司应建立和不断更新维护客户信用动态档案的内部控制或赊销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销售部门负责应收账款的催收、催收记录（包括往来函电）妥善保存，财务部门负责办理资金结算并监督款项回收。但是公司单项计提预计信用损失24,704.77万元未能提供催收记录、客户注销、闭店等相关证据。上述情况表明爱迪尔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控制环境、销售业务等方面存在重大缺陷；该重大缺陷影响财务报表中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分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的准确性认定。

（2）2021年12月24日，公司董事会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通过了《关于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实施意见》的规定：如果被审计单位在基准日前对存在缺陷的控制进行了整改，整改后的控制需要运行足够长的时间，才能使注册会计师得出其是否有效的审计结论。注册会计师应当根据控制的性质和与控制相关的风险，合理运用职业判断，确定整改后控制运行的最短期间（或整改后

控制的最少运行次数)以及最少测试数量。上述事项整改后并未能够测试运行足够时间(次数)。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爱迪尔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二、公司董事会意见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同意《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会计师的意见。公司管理层已关注到《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所述的重大缺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2021年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将积极督促各项整改措施的落实,尽快完成整改。

三、关于上述重大缺陷的整改措施

1、为解决流动性问题,在拓展业务的同时,全力清收历史应收账款,严控新的应收账款产生。从制度、执行、手段等方面加强现有应收账款的消化清收。采取对欠款客户多手段进行清收,除常规电话催收、上门催收外,对不配合的去客户店面收货,采取发律师函、起诉等方式解决。对采取法律手段仍然未能收回的应收账款,及时计提损失,进一步夯实应收账款质量。

2、公司将组织财务部门人员进一步学习《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提升财务人员专业能力及管理素质,杜绝再次出现上述情形。

特此说明。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